**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一期消防管网改造工程**

**设计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一期消防管网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已由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控股有限公司总办会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为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信息在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控股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bhwkg.com/)发布，现对该项目的工程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项目的项目名称：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一期消防管网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2.2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广东东莞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

2.3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涉及室内消火栓管道改造约513米，室外消火栓管道改造约625米，设计自动喷淋管道改造600米。

2.4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资金额：项目估算总投资**150**万元。

2.5 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一期消防管网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设计、□勘察设计，包括：

□（1）工程勘察，

☑（2）工程设计，包括：设计工作包含且不仅限于①项目工程设计范围及对象；②总平面设计、方案设计及调整、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全过程、各专业深化设计、设计汇报展示(含制作效果图等,须满足招标人向各政府部门汇报设计成果的要求)、现场施工及竣工图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配合服务等;③完成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调整工作，编制各专项报告,技术要求和相关说明文件，所有专项咨询、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及专项评审,各阶段所需的会务、及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等； ④需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

2.6 本次招标项目的（☑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 10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评审和审批的时间以及项目实施施工配合服务的时间），其中：

（1）设计周期：

①方案设计及调整：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3个日历天内与招标人确定设计方案；

②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3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工程设计概算书和相关资料，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办理初步设计审查手续及概算造价备案等；

③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3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相关资料。

（2）配合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止。

备注：具体开始工作的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或招标人书面通知）开始计算，其中最终服务时间以招标人批准的中标人提供的进度计划为准，若项目建设滞后则本合同服务期顺延到合同所有内容进行完成为止。

2.7本次招标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投标人应是资格预审申请已通过，具备投标资格的单位采用资格后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具备建筑行业乙级；或建筑行业消防工程专业乙级；

3.2 本次招标所要求具备的各项证件、证书均应真实有效，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扣留或吊销等情形。

3.3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或者从业人员参与投标：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六个月内，在本市有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受到行政监督部门处罚的；

中标人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失信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导致重新招标，再次参与同一项目投标的；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被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且经行政监督部门确认的；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一年内，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转包、违法分包、挂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一年内在本市因拖欠工人工资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的；

根据《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立东莞市建设行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等级管理机制的通知》（东建质安〔2023〕6 号）的规定，被公开公告风险等级且在公告期内的风险企业；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四、项目要求**

(一)工作内容要求

(1)根据湾区1号一期消防工程竣工图及现状消防管网进行走向排查；（具体详见湾区1号消防工程竣工平面图）

(2)根据现有的管道重新设计一套地上的消防接驳管道；

2、按照国家有关设计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执业规范，按照委托设计目的、范围、方法如期出具设计文件。

3、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设计并提供设计成果。

4、全程及时有效地跟进与本项目设计相关的资料收集、项目协调、出席相关协调会议等，推进设计进度。

5、必要时，根据委托方的需求就设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出具书面意见给委托单位。

(二)服务要求

1、设计过程中保持设计成果的安全性、合法性。

2、指定项目负责人负责此次设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如有变更需经委托方同意，安排的设计人员应拥有相关业务经验，有此类设计经验的优先。

3、对委托方或被服务单位所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和执业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应妥善保管并负有保密责任。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以外，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受托方及项目参与人员不得将设计成果以及用于设计的有关文件资料和设计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

4、不得将本项目转委托或分包给其他单位。

5、如有需要，响应人可以去现场进行勘察。

**五、工期要求**

乙方应于签订设计业务委托合同后10天向甲方提交完整的设计成果。

**六、价格政策及计费方式**

1、价格政策

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相关规定执行。

1. 计费方式

（1）工程设计费（含基本设计费），最终工程设计费以成本部门审定结果为准：基本设计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计算，最终基本设计收费基价以项目范围内经财政部门审核批准的建设项目概算批复的建安费施工图预算作为计费基数（计费额），进行分项加权收费，最终基本设计费以财政部门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该项概算审定金额。

（2）工程设计收费额：5.4万元（暂定，已按基本设计费的

80%计算）。

（3）相关调整系数（暂定）：

①专业调整系数：1.0；

②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

③附加调整系数：展陈与室内装修工程 1.5，建筑改造工程 1.7， 其他工程 1.25。

注：①相关调整系数根据计价格﹝2002﹞10 号文件的要求结算。②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根据设计的施工图的工程规模相关参数按实计取；专业调整系数及附加调整系数根据设计的施工图具体专业内容及设计深度按实计取，最终按成本部门审定的系数为准。

3、投标报价方式

采用填报服务收费系数的方式(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设计服务收费系数≤0.80，投标人自行在报价函进行填报。

**七、定标**

本次招标定标方式为方案比优合理低价法，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消防管道平面设计方案进行评选，选择最优且价格合理的投标人中标。

**八、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投标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单位在1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投标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及报价清单(清单自拟)；

2、法人证明(模板)以及法人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承诺函(模板)；

5、消防管道改造平面方案；

6、上述“三、投标人资格要求”中所要求提供的资料。

响应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响应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响应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十、报名时间及响应文件份数**

1、文件正本一份，并提供响应文件扫描件电子版(U盘)。

2、递交报价文件截至时间：2024年6月17日-2024年6月26日14:00(北京时间)。

3、开标时间：2024年6月26日14:30(北京时间)。

4、递交报价文件方式：邮寄或者现场递交，邮寄地址：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

5、联系人：赵松伟，联系电话：13660100368

**十一、注意事项**

1、若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2、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4、成交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单位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单位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附件一投标须知**

|  |  |  |
| --- | --- | --- |
| **项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一期消防管网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 |
| 2 | 建设地点 |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一期 |
| 3 | 项目性质 | 设计服务项目 |
| 4 | 发包要求 | 总价包干 |
| 5 | 质量标准 | 满足招标人设计需求 |
| 6 | 工期要求 | 10天 |
| 7 | 单位资质要求 | 详见“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 8 | 报价有效期 | 90天 |
| 9 | 响应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 1、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参与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2)被责令停业的；(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的；(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7)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询价公告或询价响应须知前附表。1. 响应人在询价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视情节轻重，暂停或取消其参与采购其他采购项目的资格；

(1)响应人之间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评审委员会成员串通询价，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的；(2)向采购人、评审委会成员或其他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的；(3)以他人名义询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4)成交人私自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5)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6)响应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7)相关工作人员应当回避而不回避的；(8)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1)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3)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4)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5)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6)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4、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响应的，属于以他人名义询价，其响应无效：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其响应无效；(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6、响应人相关工作人员与采购人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一)是其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的；(二)询价活动前3年内与其存在劳动关系，担任其董事、监事，是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询价活动公平公正的；(三)其他可能影响询价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附件二报价函

**报价函**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针对贵司项目，我司愿意以设计服务收费系数 %承接此项目。

备注：采用填报服务收费系数的方式(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设计服务收费系数≤0.80，投标人自行在报价函进行填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三法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 (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务：

附件四法人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填写投标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填写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等相关服务的谈判和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年月 日至年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五承诺函

**承诺函**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我司就参加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一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设计服务项目投标工作，作出以下承诺：

我公司已充分了解招标项目情况，本次报价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我公司所提供的设计服务工作(服务内容)等于或优于招标人需求，并承诺如不满足采购人需求，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进行违约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